

臺中市考古遺址審議會 108 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序號	案名	決議
一	「西大墩公園太陽能路燈設置討論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於西大墩公園福科路與福科二路口(B保存區)設置路燈，惟下挖時需辦理施工監看。</li> <li>2. 請執行單位另參酌委員意見辦理，並於施工前提送考古監看計畫書 1 式 15 份予文資處核備。</li> </ol>
二	「108 年 4 月—7 月考古遺址類發掘申請案及報告備查案」	本案 2 件考古遺址發掘申請案經全體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過；5 件成果報告案均已洽悉。
三	「『臺中市 13 期重劃區第一標工區涉及麻糍埔遺址滯洪池工程搶救發掘計畫』期中第三階段審查第二次查核發掘報告書審查案」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過，並請參照委員審查意見，於下期報告書修正或補充說明。
四	「『臺中市 13 期重劃區第一標工區涉及麻糍埔遺址滯洪池工程搶救發掘計畫』後續執行方式評估討論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以發掘面積減作方式繼續執行，執行完成後，即可交還地政局。</li> <li>2. 減作方式為於原先規劃後續階段尚待發掘區域(即 E、F 區)，以第一階段高密度發掘之抽樣坑東南角為軸，向北 4 公尺、向西 6 公尺擴坑(含原抽樣坑在內，但原抽樣坑不必施作)。</li> <li>3. 請發掘團隊依上開原則續行發掘，並儘速與文資處協調後續作業期程等相關行政程序，避免影響地政局重劃進度。</li> </ol>
五	「麻糍埔市定考古遺址修正公告說明」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過修正公告內容。
六	「臺中市第 13 期市地重劃區考古遺址列冊範圍與工程開發因應措施討論」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由文資處籌組專案小組評估本區遺址列冊範圍調整相關議題後再提送審議；小組成員建議由劉益昌委員、屈慧麗委員、劉克竑委員擔任。